

平利县 财 政 局 办 文 件

平财农〔2018〕58号

平 利 县 财 政 局 平利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19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平利县农林科技局：

经县整合领导小组审定，现将 2019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135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分类预算科目（其中：“2130124 农业组织化产业化经营”55 万元、“2130199 其它农业支出”80 万元）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（其中：“509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”、“50799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”）。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属财政涉农整合资金，请严格按照《平

利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平政办发〔2017〕94号）和2019年涉农资金整合项目计划要求，尽快组织项目实施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报帐支出进度，确保按时完成项目计划建设任务。

二、此项资金中省将作为对县扶贫绩效考核和审计监督检查重要依据，请专款专用，严禁挪用，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管理主体责任，规范完善财务项目档案资料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。

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0月18日印